

证券代码: 000025, 200025 股票简称: 特力A、特力B 公告编号: 2018-062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以邮件及电话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按照持股比例43%为建设银行向兴龙公司提供总额为2,000万元的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即最高限额为12,040万元。本次质押担保期间从建设银行办好上述股权质押手续之日起,达到以下其中一项条件,建设银行须解除本公司质押的股权:1.兴龙公司结清该笔贷款;2.兴龙公司将办理好的房产证重新抵押至建设银行之日;3.释放土地证60个工作日。若因国家机关在办理房产证审批流程中延误导致不能在60个工作日内将办理好的房产证抵押回建设银行,需要延长担保期限的,需本公司书面提供。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该担保事项相关的协议等文件。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三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三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三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三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三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三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三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三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三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四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四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四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四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四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四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四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四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四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四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五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五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五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五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五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五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五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五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五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五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六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六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六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六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六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六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六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六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六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六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七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七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七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七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七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七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七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七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七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七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八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八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八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八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八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八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八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八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八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八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九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九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九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九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九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九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九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九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九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九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一百、审议通过了《关于兴龙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33,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4.78%。其中: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 30,000 万元,对联营、参股公司担保金额为 3,500 万元。
一、担保范围: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45,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7.28%,其中对子公司担保金额为 30,000 万元,对联营、参股公司担保金额为 15,500 万元。
二、截至目前,不存在逾期担保,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相关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十一、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十二、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十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十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十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十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十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十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十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二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二十一、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二十二、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二十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二十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二十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二十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二十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二十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二十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三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三十一、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三十二、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三十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三十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三十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三十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三十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三十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三十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四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四十一、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四十二、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四十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四十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四十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四十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四十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四十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四十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五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五十一、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五十二、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五十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五十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五十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五十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五十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五十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五十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六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六十一、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六十二、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六十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六十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六十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六十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六十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六十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六十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七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七十一、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七十二、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七十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七十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七十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七十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七十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七十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七十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八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八十一、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八十二、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八十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八十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八十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八十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八十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八十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八十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九十、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九十一、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九十二、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九十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九十四、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九十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九十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九十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九十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九十九、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一百、当年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4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2018年12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18年12月23日下午15:00至2018年12月24日下午15:00。
5. 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前述规定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A、B股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2月19日
B 股股东应在 2018年12月14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邀请的其他嘉宾和同意列席的相关人员。
8. 会议地点:深圳市深南中路中核大厦十五楼会议室
9. 会议议案事项
(一)会议提案情况

序号	事项	决议方式
1	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	特别决议
2	关于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的议案	特别决议
3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普通决议
4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普通决议
5	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普通决议
6	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普通决议

(1)本次议案已分别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和完备性。
(2)以上提案已分别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各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及2018年12月7日分别刊登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均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方式及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自然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手书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委托本人出席,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出席的,受托出席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提供的书面材料除以上内容外还应包括股权登记日持有表决权的股份说明、联系电话、地址和邮政编码,并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4)参会人员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2. 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3日09:00-17:00
3. 登记地点:深圳市深南中路中核大厦十五楼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4. 联系人:孙博健,电话:(0755)83989339;徐静,电话:(0755)83989337。
5. 传真号码:(0755)83989386。公司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中核大厦十五楼
5. 会议收费: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 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 1: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360025”,投票简称为“特力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 股东对总议案及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年12月 23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8年12月24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tp.cninfo.com.cn 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操作。
附则: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的议案			
2.00	关于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43%股权质押给建设银行事宜的议案			
3.00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4.00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6.00	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注: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委托人:刘勇
受托人:刘勇
委托事项及权限:委托刘勇先生(即刘勇)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受托人,代表委托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具体授权事项及权限如下:
一、代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文件;
三、代为行使本次股东大会赋予受托人的其他一切权利。
(注:授权委托事项以授权委托书为准)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1月财务数据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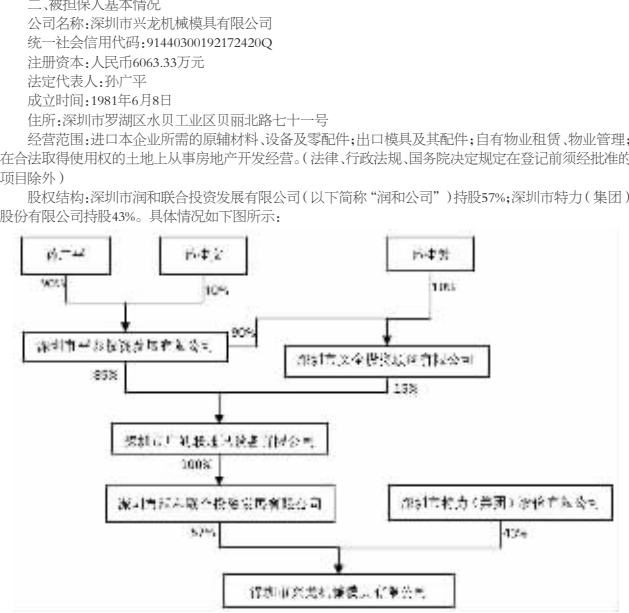
2018年11月		2018年11月		2018年11月30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17,061.90	-1,926.80	118,766.51	-11,880.87	1,100,516.44	

备注:上述数据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且为非合并报表数据,最终数据以广州证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

证券代码: 000025, 200025 股票简称: 特力A、特力B 公告编号: 2018-063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基本情况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龙公司”)为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之参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兴龙公司43%股权。兴龙公司于2016年与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贷款金额2亿元,兴龙公司提供了兴龙黄金珠宝大厦土地(宗地号H309-002410)作为抵押。现兴龙公司向建设银行申请解除上述土地抵押用于办理兴龙黄金珠宝大厦项目房产,办理房产正期间,兴龙公司各股东所持兴龙公司股权质押解除建设银行,为本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提请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签署与该担保事项相关的协议等文件。
二、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管理权兴龙公司管理,兴龙公司于2018年11月与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贷款金额2亿元,兴龙公司提供了兴龙黄金珠宝大厦土地(宗地号H309-002410)作为抵押。现兴龙公司向建设银行申请解除上述土地抵押用于办理兴龙黄金珠宝大厦项目房产,办理房产正期间,兴龙公司各股东所持兴龙公司股权质押解除建设银行,为本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提请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签署与该担保事项相关的协议等文件。
三、担保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因本次担保解除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且兴龙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70%,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五、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172420Q
注册资本:人民币6063.33万元
法定代表人:孙广平
成立时间:1981年6月8日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水贝工业区内贝岭路七十一号
经营范围:进出口货物的保税料、设备及其附件、出口模具及其附件;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股权结构:深圳市润和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和公司”)持股57%;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3%。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7年度	2018年9月30日/2018年1-9月
资产合计	333,083,600.39	383,426,901.53
负债合计	268,104,493.57	335,005,348.1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54,000,000.00	245,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4,104,493.57	90,005,348.18
净资产	64,979,106.82	48,421,553.35
营业收入	0	300,000.00
利润总额	0	-16,557,583.47
净利润	0	-16,557,58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8,880,784.39
资产负债率	80.49%	87.37%

截至2017年底,兴龙公司全部业务为兴龙黄金珠宝大厦的建设,所有费用处于资本化阶段,因此2017年兴龙公司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均为0。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该公司不存在失信被执行。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最高额股权质押担保;
本公司以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43%股权(出资额2,607.2319万元)质押给建设银行。
担保范围:兴龙公司与建设银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费用等。
担保金额:最高债权额限度下担保责任最高限额为贷款总额28,000万元的43%,即最高限额为12,040万元。
担保期限:本次质押担保期限从与建设银行办理好上述股权质押手续之日起,达到以下其中一项条件,建设银行须解除本公司质押的股权:
1. 兴龙公司结清该笔贷款;
2. 兴龙公司将办理好的房产证重新抵押至建设银行之日;
3. 释放土地证60个工作日。
若因国家机关在办理房产证审批流程中延误导致不能在60个工作日内将办理好的房产证抵押回建设银行,需要延长担保期限的,需本公司书面提供。
该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交易目的影响
1. 兴龙公司此项担保业务为兴龙黄金珠宝大厦项目的建设,贷款总额2亿元,截至2018年9月30日,在贷款余额2亿元,还款来源为兴龙黄金珠宝大厦项目销售收入。本次为兴龙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是依据兴龙公司办理兴龙黄金珠宝大厦项目房产正期间,兴龙公司股权质押解除建设银行,为本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2. 兴龙公司主要业务为兴龙黄金珠宝大厦项目,该项目已建成并通过全部验收,目前正进行项目招商,即将投产使用,该资产质量良好,投入经营后具备足够的还款能力,不会给公司带来损失。
3. 2018年3月26日,本公司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兴龙公司43%的股权。根据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结果,本公司与润和公司签订了《企业国有产权转让合同》,以人民币28,667万元转让兴龙公司43%的股权。润和公司采用分期付款方式,已支付首期款8,600万元(总价款的30%);2018年12月14日润和公司向本公司支付6,020.07万元(总价款的21%及截止付款日的利息和违约金);剩余价款14,046.83万元及利息,润和公司将在2019年6月14日前支付完毕。根据股权转让合同,在转让价款及违约金支付齐全的前提下,双方不得办理产权交割和变更手续,本公司仍持有兴龙公司43%股权。
4. 本公司持有兴龙公司43%股权,润和公司持有57%股权,本次双方股东同时提供同比例担保,系正常履行股东义务,担保公平、对等。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所持持股比例为参股子公司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的贷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系正常的商业行为,符合兴龙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兴龙公司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该担保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为参股子公司兴龙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金控 公告编号:2018-114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越秀租赁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租赁”)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81号),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越秀租赁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三、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四、本批复自核准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五、自核准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越秀租赁如发生重大事件,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披露。
越秀租赁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积极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000987 证券简称:越秀金控 公告编号:2018-113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保荐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强化上市公司证券监管的规定》(2018年修订)、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披露的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州越秀”)2018年11月主要财务数据:
广州越秀公司2018年11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18年11月 2018年11月 2018年11月30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17,061.90 -1,926.80 118,766.51 -11,880.87 1,100,516.44

备注:上述数据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且为非合并报表数据,最终数据以广州证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7日

股票简称: 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 600521 公告编号: 临2018-114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4+7城市药品集中采购部分产品拟中标的公告